

国家电子文件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财 政 部 办 公 厅

国电联办字〔2018〕4号

关于扩大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 改革试点工作范围的通知

北京市、天津市、辽宁省、上海市、江苏省、湖北省、重庆市、贵州省、云南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和财政厅（局），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审计署、国家税务总局、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共青团中央、中国作家协会办公厅（室），中国民用航空局综合司，中国铁路总公司办公厅，国家信息技术安全研究中心：

经中央领导同志批准，2017年，国家电子文件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财政部联合在河北省开展了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试点工作，在河北省财政厅、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铁路

总公司、国家信息技术安全研究中心的共同努力下，试点工作进展顺利，达到预期效果。为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推广试点成果经验，拟在河北省试点工作基础上，扩大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试点工作范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国家电子文件管理“十三五”规划》要求，总结推广河北省试点工作经验，进一步深化凭证电子文件应用，加快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闭环管理，依托统一的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公务平台（简称“公务之家”），实现公务人员出差网上申请、审批、报销，机票、火车票、汽车票、住宿宾馆等网络预定，公务卡快捷支付、国库集中支付系统自动还款，会计档案电子化存储的全流程电子化管理。通过电子凭证的应用规范各级预算单位差旅报销，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闭环管理，进一步规范公务人员差旅行为管理，为社会培育电子文件应用环境，促进降低党政机关行政运行成本，推动电子凭证的应用普及。

二、试点范围

本次试点单位选择电子文件管理基础条件较好、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程度较高、需求较为迫切、具有一定代表性的部分中央部门和地方省（区、市），具体如下：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审计署、国家税务总局、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共青团中央、中国作家协会等 10 个中央和国家机关部门（统称“试点部门”）和北京、天津、辽宁、上海、江苏、湖北、重庆、贵州、云南、宁夏等 10 个省（区、市）（统称“试点地区”）。

三、职责分工

试点工作在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和财政部共同指导下，由试点部门和试点地区财政部门具体组织实施，相关单位分工协作、密切配合、落实责任，共同做好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试点工作。

1. 试点部门和试点地区职责。试点部门负责组织推进本部门试

点工作，修订完善本部门财务报销相关制度，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对接。试点地区财政部门负责组织推进本地区试点工作，按照现实需要修订完善本地区财政国库管理、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报销等相关制度，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对接工作。

2. 中国民用航空局职责。加快推进“电子行程单”社会应用进程，协调航空公司和相关部门，做好相关系统与“公务之家”衔接，实现政府采购机票自动化退改签和“电子行程单”自动化生成。

3. 中国铁路总公司职责。进一步深化火车票管理系统与“公务之家”衔接，完善公务出行电子火车票信息自动化生成机制，实现对“公务之家”的直接购票服务。

4. 国家信息技术安全研究中心职责。完善平台防护方案，对平台代码进行安全审计以及升级前测试，对平台开展安全检测和长态性安全监测服务，为平台安全提供保障。

四、试点任务

1. 制定工作方案。根据自身特点制定本部门、本地区试点工作方案，明确试点范围、组织方式、职责分工、试点内容、时间安排等。本部门、本地区内部试点单位注意选取中央、省及市县不同层级的预算单位，重点考虑信息化水平较高、差旅业务量较大的代表性单位。（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

2. 修订和完善规章制度。根据需要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办法，指导本部门、本地区试点单位规范开展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改革工作。（2019年1月31日前完成）

3. 做好培训工作。组织对本部门、本地区试点单位财务人员进行宣传解释和业务培训，提高对改革工作的认识，增强业务办理能力，确保相关人员掌握新理念、新业务。（2019年2月28日前完成）

4. 开展试点应用。组织本部门、本地区试点单位在“公务之家”上完成单位全员批量注册或分散注册。要加强检查督导，积极组织试点单位扎实推进工作，确保尽早开展应用。（2019年2月28日前完成）

5. 加强试点经验总结。对本部门、本地区的试点总体情况、试点规模和成效、推广实施经验、相关问题和建议进行总结，形成报告报送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和财政部。（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预算单位差旅电子凭证网上报销是国家电子文件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规范公务人员行为的重要举措，还是完善财政管理和单位财务管理、加强政府大数据管理的有效手段。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履职尽责，扎实推进试点工作。

2. 密切配合。按照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财政部的统一部署，试点部门和试点地区财政厅（局）、中国民用航空局、中国铁路总公司、国家信息技术安全研究中心分工负责，密切配合，协调一致，确保网上报销改革试点工作顺利实施。

3. 加强统筹。各试点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统筹规划，遵循国家电子文件管理理念，使用统一的“公务之家”平台，实施统一的标准规范，落实统一的国产密码管理要求，积极推进试点工作。



国家电子文件管理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8年11月24日印发